

新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 新北市淡水區屯山國民小學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4年11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		金額	%	負債及淨資產		金額	%
科目名稱	編號			科目名稱	編號		
資產	1	24,315,857	100.00	負債	2	6,624,901	27.25
流動資產	11	7,322,399	30.11	流動負債	21	5,819,513	23.93
現金	1101	7,272,399	29.91	應付款項	2102	5,819,513	23.93
銀行存款	110102	7,224,399	29.71	應付代收款	210203	5,819,513	23.93
銀行存款-縣(市)庫	110102-1	818,288	3.37	其他負債	28	805,388	3.31
存款				什項負債	2801	805,388	3.31
銀行存款-保管金專	110102-2	6,406,111	26.35	存入保證金	280104	805,388	3.31
戶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280108	0	0.00
零用及週轉金	110103	48,000	0.20	淨資產	3	17,690,956	72.75
預付款項	1108	50,000	0.21	淨資產	31	17,690,956	72.75
預付費用	110804	50,000	0.21	淨資產	3101	17,690,956	72.75
固定資產	14	16,739,197	68.84	累積餘額	310101	17,587,494	72.33
房屋建築及設備	1404	10,209,139	41.99	本期賸餘	310102	19,312	0.08
房屋建築及設備	140401	12,960,903	53.30	淨資產調整數	310104	84,150	0.35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	140402	-2,751,764	-11.32	合計：		24,315,857	
設備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

0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

0

註：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29條後，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

新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 新北市淡水區屯山國民小學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4年11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		金額	%	負債及淨資產		金額	%
科目名稱	編號			科目名稱	編號		
機械及設備	1405	3,739,680	15.38				
機械及設備	140501	7,759,197	31.91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140502	-4,019,517	-16.53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6	119,494	0.49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601	695,900	2.86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140602	-576,406	-2.37				
雜項設備	1407	2,550,884	10.49				
雜項設備	140701	6,185,275	25.44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140702	-3,634,391	-14.95				
購建中固定資產	1411	120,000	0.49				
購建中固定資產	141101	120,000	0.49				
無形資產	16	35,471	0.15				
無形資產	1601	35,471	0.15				
電腦軟體	160102	35,471	0.15				
其他資產	18	218,790	0.90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

0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

0

註：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29條後，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

新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 新北市淡水區屯山國民小學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4年11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		金額	%	負債及淨資產		金額	%
科目名稱	編號			科目名稱	編號		
什項資產	1801	218,790	0.90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180105	218,790	0.90				
代管資產	180106	83,193,602	342.14				
代管資產-土地	180106-1	64,289,324	264.39				
代管資產-房屋及建築	180106-2	18,828,690	77.43				
代管資產-機械及設備	180106-3	9,111	0.04				
代管資產-交通及運輸設備	180106-4	4,261	0.02				
代管資產-什項設備	180106-5	17,602	0.07				
代管資產-土地改良物	180106-8	44,614	0.18				
應付代管資產	180107	-83,193,602	-342.14				
合計：		24,315,857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

0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

0

註：本表編製基礎係依會計法刪除第29條後，納入固定資產及長期負債等科目，與預算編列基礎不同。